

证券代码：833350

证券简称：海印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海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12月21日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12月2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本甫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。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对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具体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9）。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韩本甫、林晓蓉回避表决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推动经济发展，解决公司产能不足问题，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海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安徽省全椒经济开发区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,000,000.00 元。经营范围：纸质包装、纸容器、纸浆制品研发、生产及销售。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。（以上信息以工商登记机构登记为准）。具体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0）。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工作的执业准则，熟悉公司业务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回避票数 0 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海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海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9 日